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9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 12 个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后委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中信证券兆驰股份 1 号定向资管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股票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该计划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人民币 1.2 亿元。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完成股票购买，交易均价为 8.74 元/股，购买数量为 11,547,98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 0.72%。因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及 2017 年 6 月实施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故截至本公告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数为 28,869,950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比例为 0.6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未出售任何股票。

根据《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半数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旨在建立和完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地发展。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半数以上份额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 12 个月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同时为了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并以实际行动参与维护资本市场稳定，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 12 个月，即存续期延长至 2021 年 7 月 31 日。如延长 12 个月期满前仍未出售股票，可在期满前 2 个月再次召开持有人会议和董事会，审议后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